

# 六安市发电



发电单位：六安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：周自伦

等级：特提·明电 六减救办明电〔2022〕2号 六机发 号

## 关于终止六安市Ⅳ级低温雨雪冰冻灾害 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县区减灾救灾委、应急管理局：

根据气象预测，本轮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总体趋于稳定，根据《六安市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现决定从2月10日12时起终止六安市Ⅳ级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响应。请认真贯彻市委、市政府关于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对存在道路结冰情况，要采取有效防范措施；加强转移安置群众安全管控和组织有序返回，危险不解除，不得擅自返回。要继续加强值班值守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切实做好各项防范应对工作。

六安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2月10日



抄：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省应急厅救灾处，市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。

---

六安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2月10日印发

---